

改变初一散文(通用14篇)

非常高兴能够在这里迎接各位的到来。欢迎词的写作要有亮点和独特之处，不拘泥于传统模式，可以创新。在下面的范文中，你可以找到适合不同场合和目的的欢迎词写作风格。

改变初一散文篇一

六月的宁城天气晴朗，树林葱茏。城外的小路上，一个高马尾女孩用力地蹬着自行车，我坐在后座，看着阳光下她扬起的发尾，被闪得微微闭了眼。

前座的是我同母异父的姐姐，刚满十五岁，就读于县里唯一的中学，她每个星期都会有那么几天逃课带我出来玩，而因生病休学在家的我对此当然是开心的。郊外的榕树林是我们玩耍的好去处，她带着我坐在粗壮的树干上，凝视着远方，不知在想什么。

我抬起头望了望她的侧脸，出声问：“姐姐，你在看什么呀？”她笑了笑，摸着我的头，指着远处正在盖的一栋小洋房，说：“小希，你看，那边的房子门前一定会有雕像，长大以后，这里的石像很多都肯定会出自我之手。”是的，姐姐想继承母亲的职业，做一名石匠，雕刻各种各样的石头，所以她觉得上学只会浪费她的时间，我也休学有一年了，对上学并没有什么太大的感觉，只觉得姐姐很厉害，不禁鼓起了掌。姐姐仍然滔滔不绝地说着她以后的构想：“到时候，我要在那边盖一座比它还漂亮的房子，让我们三个人一起住……”我是极崇拜她的，这世上好像没有什么姐姐不知道的，连随便一株小花的名字她也能说出。

一转眼，姐姐要中考了，但中考的那天，她没有去，而是在屋后精心雕刻着她要送我复学的礼物——一本书的石像。邻居告诉了妈妈，她从隔壁县赶了回来，一件红格子衬衫，

一条破洞牛仔裤，上面还沾了不少土灰，一进门就四处找姐姐，她冲姐姐大吼：“李意！你不去考试干什么？哈？你不去读书你将来干什么！”母亲气得眼都红了，姐姐说：“我不想读书，我想像你一样当石匠！”母亲听到，扇了姐姐一个耳光，“你要当石匠？像我一样没出息每天累死累活吗……”听着她们的争吵，我捂住耳朵，蹲在房间角落里。

几个月后，我的父亲来到这，接走了我，说要带我去大城市治病，母亲答应了，姐姐就坐在窗前，看着我的车越走越远。

在我十四岁时，我再一次回了宁城，这里和以前一样，没什么变化，我走着，看到一个熟悉的人影，我喊了一声“姐姐”，那人直接跑了，我追了上去。就在我要追上她时，她突然转身抱住我，声音哽咽：“小希，姐姐和你说，一定要好好读书，不要像我一样，好吗？”我听出她很难过，点了点头，她转身，再次逃走。姐姐身上厚重的粉尘和瘦弱的身躯一直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我好像懂了姐姐的意思，看着她的背影泪流满面。

终于，我考上了心仪的高中，但在那之后，我再也没见过姐姐，听邻居大妈说母亲带她去了外地，但似乎两人的生活并不好，姐姐也没有当石匠，一直找不到工作。

两个女孩缠绕在一起的命运，因为其中一人的改变，变成了截然不同的路，是谁改变？是李意，也是小希。

改变初一散文篇二

“嗨！慧玲，早上好！”

“早上好！微丽！作业做完了没？”

“还没有，需要你学习委员把本子借给我。”

“你这个丫头，每天都不做作业，抄我的。”

“谁让我和你做朋友，好朋友应该在苦乐一起的哦！”

“你这个小鬼，给，拿去。”

“谢谢了！慧玲，你真不愧是我的好朋友哦！”

这个女孩子叫刘薇丽，她也实慧玲的好朋友。她最不好的习惯是：抄慧玲的作业。她在学习中有点笨，可是在生活中，她有个很灵的脑袋。她每次抄作业时，会抄错一些题。这样老师也不会知道这个作业是她抄的。

王慧玲在班里是学习委员，也是个千金小姐。班里的学生都知道，她爸爸妈妈很有钱。有很多人羡慕他。但只有慧玲自己一个人知道，自己的生并不幸福，快乐。爸爸妈妈的工作都很忙，没有时间和慧玲好好谈一谈。只在每月最后的星期天，慧玲能看到爸爸和妈妈。慧玲好像忘记了撒娇的滋味。所以她才养起了这种坏毛病的。刘薇丽家不太富有，她爸爸已经去世了。妈妈是个工人。微里一家是用妈妈的那少点薪水，过日子的。

李婷平家像慧玲家一样，她爸爸妈妈都很忙，就像慧玲一样，家里也有个保姆。她和李婷平，刘薇丽是在学校有名的“三女侠”。全学校所有人都知道这三个女孩，没有人不敢碰她们，谁碰了她们，那个人会倒霉。

老师进来了，说：“今天要换座位，那先我要念一下换座位的同学。”

慧玲心里想：“我要能和婷平坐在一起就好了。微丽也不错。”

“王慧玲同学和潘思美同学坐在一起”

“潘思美，是…。那个农村女孩！那个很少说话的漂亮女孩，但我没有跟她说过话呀！”

改变初一散文篇三

有的时候，改变对一个人来说是人生的新起点，人生的转折点。

期中考试我数学考得并不，从那以后，我在学校里总是垂着头，脑后束起的长发也垂在身前。确实，数学成绩也代表着我这半学期的数学状况：作业不及时订正，上课时常走神……可是，数学课相对于别的科目来说实在是枯燥乏味，而这些不好的`习惯，是我在学海中喘气的机会吧，能让自己轻松一会儿。所以，总是放不下它们。我用指尖扫了扫长到腰部的长发。这是我问题时的习惯动作。

这头发我留了4年，但是我总是不打理它们，而且天生又是自然卷，头发常常打结缠在一起，就像我从小积累到现在的坏毛病。不错，长发是好看，飘逸，但时常地打理它需要精力和，对于十分紧张的中学来说，是不可实现的。剪了短发，虽没长发好看，但是显得有精神，有干劲，有动力，也可以把更多的时间用在学习上。长又密又难梳的长发，只会把我压得喘不过气来，压在虚荣心和短见中，而剪了短发，干净利落，也是一个新的开始。

也有许多人劝过我：“留了这么长的头发，怎么说剪就剪呢？”我笑着回答：“要舍得放下，看远人生，若都是一生不变，怎么能够改变自身的呢？人生需要改变。”

我毅然剪了短发，发现剪完之后，整个人都轻松无比，更阳光、乐观，对未来的，看得更清晰。而那些坏习惯，也随着卷卷的长发，扫入理发店的垃圾桶里了。

是啊，需要改变。

如果毛毛虫贪图享受，只愿天天在阳光下趴着吃，懒洋洋地晒，惧怕蜕变。那么，它是永远也变不成，拥有不了漂亮的翅膀，不能接触透澈的蓝天，永远只能待在叶片下，每天过着单调的生活。

所以，改变是之路上的指示牌，若贪图眼前小利，惧怕改变，那么人生只有踏步走，不能够前进。

请改变自己的缺点，向未来的出发吧！

改变初一散文篇四

我是一台精致、多功能的台灯。

逐渐我发现主人身上散发着清幽的香味，穿着亮丽服装，打扮的像舞台上耀眼的明星。

主人的眼神扑朔迷离，她的思绪被墙壁上的明星的眼睛诱惑着，她的舞步随歌曲变幻着，像美轮美奂的明星。

她跳累了，手中端着咖啡，一手翻着毕淑敏的《提醒幸福》，可是，心思还在刘德华的微笑，张惠妹的歌声，米娜的舞步上。

从那以后，她褪去了身上的香味，将墙壁上的贴画与她心爱的唱片收藏了起来，还原了学生的本色。

她每天晚上8：00准时出现在书桌前学习。一道数学题，让她眉头紧锁，过了一段时间，眉毛慢慢舒张，我低头一看，原来是道难题让她眉头紧锁，寻找出答案让她欢喜。

累了，打开收音机，书房里顿时飘满了萨克斯浪漫的音符，凯丽金帮她找到了诗的灵感，于是就写出了：学习，是任务；放弃，是懦弱。唯有强者才能独占鳌头。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主人斜躺在床上，一边吟诵着《将进酒》，一边品尝着咖啡——那是她的母亲煮来给他学习疲劳时提神的。咖啡冒着热气，使她意志更加坚强地背诵着，书房里弥漫着咖啡的香气，主人醒了，我笑了。

当我的同伴已进入梦乡时，我还在为主人照明，我的心灵得到了安慰……

就这样，主人一点一滴地温暖了我的心灵。

改变初一散文篇五

“叮咚，叮咚。”早晨，一首美妙的音乐把我从梦中唤起。我一看音乐闹钟，“呀！”已经7点58分了，离列车启动时间只有2分钟了！我匆匆穿好了衣服，吃了一口饭，便立刻向列车站奔去，直到上了列车才发现饭还没有下肚呢！

过了五分钟，我看见我们的列车已经来到了太阳系。我高兴地想：坐列车去月球果然快，我的朋友骑着太空自行车不知要多少年才能到达终点呢。这时，我发现车尾上有一扇门。一问门旁的机器人我才知道：从这扇门走出，便可以看到整个列车车身，可以看到外面的宇宙。

带着好奇心，我登上了台阶。进了门，我看到了一个奇特的景象：原来我乘坐的列车形态是和飞机相似，列车翼上有数十个大型导弹，列车身有一个大型太阳能吸收器，车头上有一个导航器。这一个列车在各个部位都有关节，以便在灾难时变身到所需的形状。在车的双翼和车头上，都有激光喷射器，它们是用来击碎陨石的，以防那些陨石撞击地球。

正在这时，到达目的地了。我咽下了百年丸子，就下了车。来到了月球，我发现这里和书上说的一样，一直光秃秃的，还有许多小坑，这估计是小陨石撞击造成的。于是，我想，

我为什么不能在月球上植树呢？说干就干，我立刻利用每天空闲的时间来植树，我坚持每天植10棵树。就这样，我到了一年的时候来到月球，上面竟已有一大片树林了。有了树木渐渐地就有了氧气，有了雨水，有了各种生物。我非常高兴，立刻在树林中盖了一幢房子，天天都在房子内观赏林中的鸟语花香，并每天植20棵树。

到现在，月球上已经快成为吹风不透，滴水不漏的“树球”了。朋友们，你们若是想去月球植树造林的话，就请拿起手中的笔吧！

改变初一散文篇六

生产力的提高和很多事情有关。比如现在的手机，人们可以用智能手机做很多事情，比如玩游戏，打开使用权，在外面用电视电话。以前小灵通只能打电话，现在随着时代的发展，人们把人的行动放在了后来的使用上。

社会发展，我见过。在我长大的这十年里，人们开始富裕起来，几乎每个家庭都有一台电视机。我觉得改变的人生是良性的还是恶性的，是决定发展的。人的生活照片有一对父子，功能简单如接电话、发短信。因为智能手机技术正在不断改变我们的生活方式。以手机为例。之后水平不断提高。科技改变了人。父亲被观众包围着，为的是让儿子看到。这也和科技发展后学生的生活方式有关。

这些功能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丰富了人们的生活。现在很多东西都智能化了，甚至家用电器都可以智能开机。人们的生活越来越方便。

技术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但也带来了许多麻烦。智能手机的出现，让孩子被手机上的游戏毒害。许多高科技犯罪使警方处理案件更加困难。一些不成熟的技术导致了人员伤亡，比如无人驾驶汽车致人死亡。这些事情告诉我们，技术是一把

双刃剑。

就拿我一个人来说，我高中的时候得到了人生中第一部智能手机。这让我作为一个早就想要手机的人欣喜若狂。于是，拿到智能手机后，我就开始用它玩游戏，这十几个让我上瘾。于是开始沉迷游戏，导致视力和成绩下降，不想学了。一部原本用来方便人们生活的智能手机，却成了我生活的障碍，影响了我手中的生活。这就是人们对技术使用不当带来的麻烦。

技术可能会给别人带来麻烦，但不一定都是麻烦。很多时候，科技带给我们很多帮助。如果我们正确合理地使用技术，只会给我们带来利大于弊，但如果有很多无法避免的弊端，不如思考一下如何正确使用。

科学技术的发展确实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但这种改变是良性的还是恶性的，取决于人们使用是否得当。因此，我认为我们应该合理利用科学技术来促进生活的健康发展。避免使用不当，减少使用不当造成的不良后果。

文档为doc格式

改变初一散文篇七

王力宏唱《改变世界，改变自己》的时候，我更喜欢后半段。这个世界上，没有影子。因为人对整个世界来说都是渺小的。

腊梅在寒冷的冬天开花，不是因为它壮，而是为了生存。是冬天选择了它，而不是它选择了冬天。如果生活在夏天，注定会迅速枯萎，消散在空气中。

不是人吗？一个人，没有自己的花期，只能适应。如果他终究无法融入这个社会，那他只能像花朵一样死在尘埃里。即使活着，也无法避免痛苦。

改变自己可能很难，但改变世界太简单了。

武则天，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有改变国家的力量，因为她有改变自己的能力。她一度只是一个才子佳人，没有才学。然而失宠让她明白了一个道理，“以才报效长，以色报效短”。她努力让自己从一个普通的女人变成一个学者，从一个学者变成一代君王。

她成功是因为她有更多的勇气和毅力去改变自己。

世界是一个巨大的染缸，有各种颜色。普通人只能尽力去融入，去适应。泰戈尔说：“不要因为你的胃口不好而责怪你的食物。”然后，不要因为自己素质差而对自己的环境吹毛求疵。

人生是一条荆棘丛生的道路。如果你想打碎它们，你只会伤到你的手。只有改变自己的路线，四处走走，才能更快地看到阳光。

改变初一散文篇八

成长的过程中，会有许多令人自豪的时刻，就在前几天，我也体验到了改变带来的这种胜利而自豪的感觉。

烈日炎炎之下，我和同学们正在进行艰苦的军训。军训即将结束，那些让人发狂的日子就要随着逐渐消失的军训生涯流入时间的沙漏里了。想到正在对我招手的手机还有电视，我不禁暗暗发笑。

后面的话，我没有继续听，脑海中只响着一个声音：教官生病了！教官生病了！泪水在眼眶里打着转，但我知道，现在不是哭的时候，努力，就是给教官最好的礼物。

训练仍在进行，那皮鞭仍在摧残我们的肉体，但此刻，我没

有叫苦，心中只有一个强烈的念头：闭幕式上，一定要取得最好的成绩，我的手臂不停地用力再用力，身子挺得笔直再笔直。

日头似乎柔和了许多

在经历了军训后，我们终于也破茧成蝶变成了天空中那最美丽的星。这次经历改变了我，也正改变着我。

改变初一散文篇九

在这个二十一世纪，手机这个产物在街头是在普遍不过的了。生活中的方方面面都在因手机而改变，我就是因手机而改变的最好的例子。

从初一开始，手机就是我的随身携带物品之一，手机就是我的第二双眼睛。我的第一双眼睛能够看清人世间的好与坏，而我的第二双眼睛能让瞬间变成永恒。第二双眼睛的功能就像我的花样年华一样多姿多彩。她可以是鱼眼镜头，让人产生强大的视觉冲击力。她还可以摇身一变成微距镜头，镜头下细小却高清晰度的自然景物的影像，给人一种奇妙的视觉感受，画面的质感使人得到一种视觉的震撼。她还可以变成广角镜头，拍摄全景，让风景像清明上河图一样展现得淋漓尽致。

放学回家在公车上我坐在靠窗的位置。一抹惬意的夕阳，照射在我手中那本翻到发黄的背诵小册子上。我缓缓抬起头，落日的鸡蛋黄溢出来了，周围的云彩都是橘黄橘黄的。就像是一只发胖的橘猫横躺在云彩上。懒洋洋的，不一会儿它好像还换了个姿势，脸上洋溢着满意又怠惰的表情。我用手机的全景镜头拍下了这一幕，发上了朋友圈。云彩的各种姿色一览无遗。

手机还是我灵感的贮存器。灵感或许一闪而过，你来不及去

回想。但我用手机打开语音输入助手，可以一键语音转换文字输入器，能将我的灵感快速并准确无误地记录下来。

回家必经之路就是那条公园小径，一对年迈的老夫妻坐在公园的长椅上欢声细语着，似乎道不尽他们那已逝的芳华。我默默地打开语音输入助手：“是你们用青春热血渲染芳华，才换来我们今天安稳的日子。”过不了两三秒，语音就完全全转化成文字，一键记录在我的备忘录里。

手机是我写作的圣地，也是我和老师商讨沟通的桥梁。

晚上完成书面作业后，我用手机开始了我的写作旅程。如果没有灵感我就会又去翻找手机里的备忘录。那些一闪而过的灵感我都会记录在备忘里。总有一天，它们都会派上用场的。我把作文《不负芳华》在二十分钟以内就搞定了，我差不多十一点的时候发给了老师。她给了我些许修改的建议。“这里要多些细节描写，第二段不能啰嗦要删减。”我就像小鸡啄米似得点头。夜深了，窗外滴滴答答的雨声扰乱了我的思路，阳台上的小狗也在吠着，就像在喊我快点睡觉。我只好冲一杯热茶戴上耳机听着轻音乐。好不容易调整好思路，稍作修改后，我竟然得到了老师的表扬！

手机对我来说就是必不可少的随身携带物品。镜头让我发现身边更多美妙的事物，备忘让我随时记下灵感，随记让我养成写作的习惯。

总而言之，我因手机而改变了写作的态度，培养了写作的兴趣，提升了写作的质量。

我的写作水平因手机而改变。

改变初一散文篇十

时光勾勒成岁月，你我皆是轮回。”

——题记

小时候，我最喜欢去外婆家了，可这并不是因为想见亲人的冲动，而是因为院子后面那一大片油绿的瓜地。这不，一回去，我又一溜影地奔向瓜地去了。夏日的和风吹动着满片草、藤，顿时间，翻起了一涌波的“绿海。”

烈日的灼阳直直的射来，透过瓜架上层层黄瓜叶，疏疏密密地打在土地上，风一吹，就成了一片片虚晃的碎影。打在脸庞之上，明明暗暗的一片片，既令人浑热的不行，又使人感到光的温暖与美好。

年幼的我出于强烈的好奇心，不禁有了一个大胆的想法：帮黄瓜“脱装！”我小心翼翼地用手轻轻将一根根的细丝沿着它原来的轨迹，慢慢地将它脱离。我的心像是被千万把利剑胁迫似的，不由得一丝的妄动。此刻间，我仿佛像着手术刀进行外科手术的医生一般，小心地抬手、收手、撇开，一切都是那么寂静，仿佛天地之间，只剩下我与那根稚嫩的黄瓜一般。

人也一般如此，心中总想着逃离自己所在的束缚区，可是竟没想到脱离后属于自己的保护区也消失殆尽了。有时束缚也是保护，一不小心，放松也将轻轻滑向放纵！从那之后，我的心顿时通透起来，不在变得抱怨连连，我试着接受，同时也享受着。如今，回头望望曾经走过的路，虽并不靠近完美，但我对待所有事情却多了一丝好的考虑，不再执着于单单一面，顽固不灵了！

改变初一散文篇十一

当你看到这个题目时，一定会感到惊奇吧！心会想，小小年纪怎么就早恋了呢？想知道？那就听我慢慢说。

在我小学的时候，我在班里的成绩可是名不虚传的。可是，

我步入了七年级上学期后，我开始发生了改变，我发觉我自己好像“恋爱”了。

果真，我恋上了那个“他”，于是，“他”整天都粘着我，形影不离，如影随形的，我去哪儿，“他”跟到哪儿，“他”教我很多事情，让我接触以前从未做过的事情。那次，一个星期的星期五的最后一节课，在课上，“他”跟我说：“这节课多无聊啊！听不听也无所谓，只是一节课而已嘛，不要紧的，反正待会就回家了。”不知怎么的，我很听“他”的话，我便开始走神了。到了下课放学，我打算将那手中的30块钱去买一本教材书，当我正向书店门口走去时，“他”走过来说：“唉，时尚书店又进了许多新款热门cd等许多明星杂志海报呢，快去看看吧，再晚可就没了。”于是，我将以刘翔的百米冲刺速度，“飞”去时尚书店，手里还紧紧地抓着原来要买书的30块，“老板。给我一张汪苏泷的cd”我“飞奔”回家，打开cd机，跟着音乐歌曲嗨了起来，听得如痴如醉。家长发现后，问我原因，我不敢说我恋上“他”了。于是，我果断地跟“他”分手了。

终于都到了下学期，可是，我有“恋爱”了。

当我被一道难题难倒了，有想放弃的念头时，“他”来到我身边：“别放弃。要有信心，不认输，你一定可以做出来的。”于是，我埋头继续沉思，冷静去想，终于百思而得其解；当我上课没心时，走神时，“他”又及时出现在我身边：“喂喂，注意了，上课要认真，专心听哦，别忘了读书是为什么，你要实现自己的目标理想。”我振作起来，做端正，聚精会神，认真听课。当我想去时尚书店时，“他”的脸立刻晴转阴：“不行不行，绝对不可以，难道你忘了你之前的经历了吗？你现在主要任务是学习，学习啊，一定要控制住自己。”我点了点头。“他”出现了和蔼的笑容，是那么得灿烂，那么得美丽诱人。不久，我成绩终于有所提升。我这才发觉，我爱上对的人。

好奇的你，你知道我甩掉的那个恋人是谁吗？那我告诉你吧，“他”就是“灾害”，而第二个知心爱人叫“幸福”。

我不会在受“灾害”的诱惑了，但我却会认真听从“幸福”的话，所以，“恋爱”改变了我。

改变初一散文篇十二

世上没有永远不变的东西，但，也许一切都未改变，只是自己，早已经不日当年的模样。

东施效颦这个故事，应该算得是一个妇孺皆知的故事了。而我第一次听说这个故事，也是在幼儿园时。那时的我，初听这个故事时，我与大多数人一样，感到既新奇，又有趣，总认为那效颦的东施好傻，明明已经很丑了，还没有自知之明，去模仿西施的动作，不就会更难看吗？不久之后，时间的洪流就将这个故事悄悄带走。

再后来，当我上了初中后，又忽然想起了这个几千年的女子，叹一声，竟透过她看到了另一个女子。小小的村庄锁不住她的哀思。水做的女子显示出绝世的清丽，绝世的灵性，令飞鸟为之徘徊，令池鱼为之沉匿，那清高而忧郁的眼波，让路人都这她洒过几许盈满叹息的清泪。

锦衣玉食足以掩盖太多的国恨家仇，从浣纱溪畔苎萝山只身入吴的她，与帝王共醉一曲的时光足以赢得卧薪尝胆的时间，从灵魂深处溢出的芳香足以倾倒吴王十万的精兵。

“一代倾城逐浪花，吴宫空自忆儿家，效颦莫笑东村女，头白溪边尚浣纱。”可是，在耗尽整个青春岁月的她，以思念的心绪眺望，却望不到故乡的方向，终以魂断西湖终结了这一生。只是，在纵身一跳时，又有什么掠过了她的眼前？是那终报了的国恨家仇？是那对自己百般呵护的吴王？又或只是那天真无忧的浣纱溪畔？这湖，未变，这景，未变，到头

来，惟有自己，已改变。

改变初一散文篇十三

多少次梦见自己在朦胧的诸神和诸神的芬芳下，随着琴声飞翔。

渴望着，一直渴望着。蓝天下大海薄如蝉翼，我的象牙塔伫立一旁，这就是我梦的结局。虽然一直向往，但一直都很理解。那片蓝色还很远，翅膀不够丰满，视力还没有发育，甚至看不到前方道路的一角。我渴望飞翔，但我只有方向，没有力量。

随着时间的流逝，我只能看着过去的岁月，但我的心又痛了，但我什么也留不住。心里的高中日历渐渐撕去了一半，但还是原地踏步。是时候改变自己了。说到自己，我总是充满自卑，平时的乐观开始消失。我的心太狭隘了，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不然不会因为很多小事而焦虑。我有太多的悲观情绪，但从来没有认真看待过。这些，都像天空中的风暴，把我从路上打了回来。也许是因为自卑，我一直觉得自己是个爱吃醋的人，可能是茫茫人海中最不自信的一个。原来学习一直是首要目标，却带来了太大的压力，产生了厌学情绪。其实人生，不管成就如何，都是一样的平凡。但不平凡的是学会生活。我原来的眼光太短浅，我想象的未来太暗淡，我渲染自己太悲观。从前的自己，太过野心勃勃，只为未来担忧，却没有把握现在。以前的自己，太美好，只会把心关进监狱，不会释放。从前的自己对自己说，这是最后一夜。

我想改变，迎接新的生活。因为不想被羡慕冲昏头脑，所以渴望轻飘飘的飞，想让自己快乐的飞。

我想改变，迎接新的生活。因为我要正直乐观，我渴望战胜神经衰弱，我渴望给别人带来欢乐。

我改变了，迎接了新的生活。因为我想有一个光明的未来，但我不以未来为目标，我想在当下做到最好。

我想改变，迎接新的生活。因为我想让我的小梦想在这茫茫人海中努力播种，我渴望挂上属于我的彩虹，飞向属于我的纯蓝。

我要改变，迎接新生活，微笑。

改变初一散文篇十四

朋友说，很多人都不明白生活是什么？其实，生活何其简单，就是生下来活下去。我点头表示赞许。可就是如此简单的生活，人们却活不出个所以然来。

在人生的轨道中，总会有一些无法意料的苦难降临，我们为之痛苦，为之堕落，为之埋怨，如同蝼蚁般地行走在这世间，用最卑微的姿态活着，控诉着世界的不公。但，我们试问自己的心，是否这世界真的不公平？我始终相信，上帝是公平的，他关闭你的一扇窗，会为你在打开一扇窗的。那扇窗的名字叫做——心，自己的心。在面对人生的各种境遇时，有人怀着愤世嫉俗的心理，最后落得个连连失意，不得善终的结果；有人怀着一颗宽容，乐观的心，最后走出自己的一片风景。生活的公与不公，拥有的东西都取于你怀着怎样的一颗心去对待生活的苦难。

15岁，我遇到了我人生中的第一场大灾难，失去与痛苦这两个词席卷了我当时全部的生活。我开始变得叛逆，荒废学业，流连迷恋于网吧中，成了我当时生活的中心。父母的规劝，痛心疾首我全都听不见，看不见，依然过着我行我素的自我毁灭的生活，仿佛这样，我心里的痛苦才可以减少一点，哪怕它是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直到妈妈出了一点事，我才幡然醒悟，我哭着发誓，一定好好悔改，好好读书。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唏嘘不已。但仍感谢那段痛苦不堪的日子，它让

我真正地长大了，把我从做梦的世界里救了出来，怀着一颗平和，虔诚，满足的心地对待生活的起伏。

顾城说过：“黑暗给了我一双黑色的眼睛，我却用他寻找光明。”正因为他的心上开了一朵乐观，豁达，坚强的花，任风吹雨打它仍娇艳地绽放着它的光芒，所以黑暗对他来说，只是眼睛上的黑暗，却是心里的光明啊。同海伦。凯勒一样，他们都以自己的心活出了自己的光明，自己的精彩人生。

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来源于一颗心，就这么简单而已。所以，有时，不妨换换自己的心，你会发现生活很美好。